

# 申能新疆塔城托里县 135 万千瓦风电项目 风电场区及 220kV 汇集站（含储能）勘察设计服务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申能新疆塔城托里县 135 万千瓦风电项目风电场区及 220kV 汇集站（含储能）勘察设计服务招标人为申能托里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申能新疆塔城托里县 135 万千瓦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托里风电”）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托里县境内，场址东北方向距离托里县县城直线距离约 30.3km。项目规划建设装机容量为 135 万千瓦，配建储能容量为 135MW/270MWh，新建 2 座 220kV 汇集站，分别以 1 回 220kV 线路接至塔额 750kV 变实现并网（具体以接入批复为准）。

### 2.2 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申能新疆塔城托里县 135 万千瓦风电项目风电场区及 220kV 汇集站（含储能）勘察设计服务，范围包括：风电场区（包括风机机组、箱变、集电线路及场内道路）、220kV 汇集站（含调相机）、储能系统等工程建设范围的微观选址、勘测、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及技术规范书编制、设备清单编制等工作内容，项目实施规模最终以项目核准、电网接入批复意见为准。

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下述范围未列出的，但确实是项目勘察设计工作需要，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均应由投标人负责，不额外增加费用，总价包干）：

#### 1. 微观选址

风电场（含测风塔）的微观选址工作范围主要包括：根据项目场址区域内的风资源情况提交风资源分析报告，完成所有风机机位点（含测风塔机位点）的微观选

址工作，提交微观选址报告，根据微观选址情况及风机选型结果完成整个风电场的电量测算。

## 2.勘测

对本项目全部工程建设内容开展工程地质调查与测绘、工程钻探、原位测试、工程物探、室内试验等综合工作，为设计提供详实的地质资料和充分的支撑，并提交详勘报告。

## 3.招标设计

项目全部设备及材料采购招标技术规范书、设备材料清单及图纸；

项目全部施工招标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项目各类服务招标技术规范书、服务清单及图纸；

招标全过程的咨询、审查等技术服务。

## 4.施工图设计

根据国家建设法律法规、现行标准规范要求，提供本项目工程建设所需全部专业的施工图设计、设计联络、配合图审、修订、出版、咨询、现场全过程设代等技术服务。

## 5.竣工图编制

依据通过审批并执行的《设计变更通知单》以及施工、调试、监理和建设单位签认的正式文件、竣工草图编制竣工图。竣工图编制满足《电力工程竣工图文件编制规定》DL/T5229 的规定。

## 6.项目验收及后评估

项目全过程图纸符合国家、地方建设项目图纸审核要求，负责各项监督检查、验收及后评估的配合和技术支持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评优相关工作。

## 3.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通用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4.信用要求:

(1)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者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二) 专用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同时具备勘察资质和设计资质的企业:

(1) 勘察资质要求: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2) 设计资质要求: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电力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 近3年内不曾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遭受停产整改、降低资质等行政处罚。

##### 2.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或设总)应具有资格:

(1) 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 近5年以来担任过至少1项200MW及以上规模风电场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设总);

(3) 本项目勘察设计周期内不得兼任其它项目的负责人(或设总)(需投标人和拟指派的项目负责人或设总出具承诺)。

#### (三) 业绩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基准日期的近 5 年内，承担过至少 1 项 1000MW 及以上规模风电项目（含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汇集站或变电站）全范围勘察设计业绩（附合同复印件，含工作内容）。

#### （四）其他要求

1.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成立日期晚于 2021 年 01 月 01 日的以成立年起计算）。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11 日 24:00（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 4.3 招标文件价格

招标文件售价 1000 元。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登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标书费支付方式为线上支付，投标人完成线上支付后可下载标书费电子发票。

标书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

在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0809508。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4008107799/010-56995650（一个工作日内一般均会完成审核）。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2 月 27 日 11:00 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另行通知。

5.2 开标场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具体开标地点另行通知。

5.3 递交方式: 投标文件以纸质形式在截标时间前现场递交至截标地点。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递交至开标场所,递交份数一正四副,电子版 2 份。封 1 包,光盘及 U 盘各一份(如有变化,另行通知)。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4 开标时间、地点: 同截标时间、地点。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s://ebid.espic.com.cn>)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 电能易招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32 号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 18519618847

邮箱: 36946403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电能易招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25 年 2 月 6 日